

山东化工职业学院教务科研处

教研〔2024〕79号



关于开展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2024年“技能成才 强国有我”系列教育活动的方案》要求，现就关于开展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4年9月11日-10月20日

二、活动内容

1. 开展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

通过邀请全国、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，大国工匠，齐鲁工匠等走进职业院校作主题报告、举办讲座、与师生面对面交流等多种形式，分享求学求艺经历，诠释劳模工匠精神，引导学生热爱所学专业，增强职业认同感、荣誉感，形成崇尚先进、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。

2. 开展“劳模工匠进课堂”活动

聘请劳模工匠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、齐鲁首席技师、山东省技

术技能大师、山东省技术能手和优秀专业技术人员等担任兼职导师，以“名师带高徒”“劳模工匠工作坊”等方式，深入专业、班级为学生上专业技能课，让学生在耳濡目染中近距离感受“匠人匠心”，引导学生脚踏实地、志存高远，努力成为德技并修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、能工巧匠、大国工匠。

3. 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

组织职业院校学生到劳模工匠展馆、工匠学院、职工学堂、工人文化宫、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、校企合作基地（中心）等各类劳动教育实践场所、企业生产和乡村振兴一线，以互动交流、情景体验、动手实践等形式，深刻体会“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”，培育崇尚劳动、热爱劳动、辛勤劳动、诚实劳动的劳动精神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学院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可结合各自专业特色独立或学院之间联合进行，切实把活动开展好。

（二）各学院要精选活动优秀案例，制作展示视频，通过学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抖音等平台做好宣传展示。

（三）各学院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撰写工作总结，统计活动数据，制作总结视频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请二级学院于2024年10月20日前将工作开展情况（含基本情况、主要做法、取得的成效、下一步建议等）、系列教育活动的情况统计表（见附件1）、活动优秀案例视频推荐表（见附件2）

发送至教务科研处田丰硕。每个二级学院至少报送 1 个活动优秀案例视频（每个视频 3—5 分钟，MP4 格式，标注“单位名称+XX 活动”）及 5 张活动现场图片（图片大小不低于 2MB，标注“单位名称+XX 活动”）。

附件：

1. 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2024 年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
2. 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2024 年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优秀案例视频推荐表

教务科研处

2024 年 9 月 11 日

附件 1

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2024 年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
单位：

联系人	在校生数	总参与人数
活动名称	举办活动总数	参与活动学生数
劳模工匠大讲堂		
劳模工匠进课堂		
劳动教育实践		

附件 2

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2024 年“劳模工匠大讲堂”活动优秀案例视频推荐表

单位：_____ 填表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序号	活动项目	主要内容	联系人 姓名	联系方式
1	劳模工匠进校园			
2	劳模工匠进课堂			
3	劳动教育实践			

注：1. 活动优秀案例主要包括学校的品牌性活动、典型做法和经验。

2. 案例视频主要呈现学校有关活动实况，介绍经验做法、成效等方面内容，适宜播放展示和宣传推广。